《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T20260307

采购人（甲方）：桂林理工大学　　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6]15712号

供应商（乙方）：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XZC2026-D3-002578-CGZX

项目名称：桂林理工大学图书馆2026年数据库采购

签订地点：广西桂林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项目一览表

项号	标的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 （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维普经纶知识资源服务平台	详见合同附件	1	项	62500.00	625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陆万贰仟伍佰元整（¥62500.00）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本次采购范围内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测、技术服务、培训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天内交付并全部调试合格完毕。

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市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4.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第五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 甲方应当在乙方完成服务后，由甲方确认服务满足验收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单，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3.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4.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5.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6.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第六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响应文件的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 乙方负责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七条 付款方式

1. 当实际使用服务数量发生变化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提供服务，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使用量变更导致合同变动部分的金额不得超过本采购合同金额的10%，且另需签订补充合同）。

2. 付款方式：本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后，乙方开具全额发票（国产设备必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100%的合同价款（无息）。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成交金额的 0 %收取（如成交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按成交金额的 0 %收取）。

2.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方式及相关要求

（1）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乙方在签订合同前交至甲方指定账户并且到账。

（2）履约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交纳方式的，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交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

（3）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乙方在签订合同前，向甲方提交保函原件。

（4）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桂林理工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桂林分行；

银行账号：613257488744。

4.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1）履约保证金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包括免费保修服务等）事项后7个工

作日内，由乙方凭履约保证金的申请表及合同向甲方申请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甲方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如数退还（不计利息）。

（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存在违约情形的，履约保证金或保函原件不予退还。保函形式的甲方按相关规定由出具保函的银行、保险机构承担供应商违约赔付责任，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5.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采用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条　质保期

1. 服务质保期：按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免费保修期限。

2. 上述的服务免费维护（升级）期为1年（免费维护（升级）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若乙方投标（响应）承诺免费保修期超过采购文件要求年限的，按其承诺执行），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每天向甲方偿付违约合同金额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合同金额10%，超过7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3. 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项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项额5%。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乙方提供的服务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服务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6.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项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

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中标（成交）通知书；

2. 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文件、应答文件；

3. 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4. 服务方案；

5.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二份、乙方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桂林理工大学 2026 年 9 月 24 日	乙方（章）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1 日
单位地址：桂林市七星区建干路 12 号	单位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黄山大道中段 67 号 2 幢 10-1、10-2、10-3（部分）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唐浪
电话：0773-5895090	电话：18696789506/023-67885155
电子邮箱：zbk@glut.edu.cn	电子邮箱：535417035@qq.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桂林分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两江分行
账号：6132 5748 8744	账号： 108869001431
邮政编码：541004	邮政编码：401121

附件一 单一来源项目报价表

单一来源项目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桂林理工大学图书馆 2026 年数据库采购（11 分标 ）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D3-002578-CGZX

序号	项目名称	报 价（元）	数量	单位	服务要求（规格型号）
1	维普经纶知识资源服务平台	62500	1	项	提供全球文献知识检索服务，对中外文文献资源一站式发现。知识发现覆盖的文献类型包括中外文的期刊论文、学位论文、会议论文、专利等多种文献，所有类型文献数据都同时标引中图分类号与教育部学科分类号。支持文献传递服务。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陆万贰仟伍佰元（￥62500.00）					
服务期限（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					

注：

报价为完成项目需求所有内容的总报价，总价包干，成交人在实施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变更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报价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附件二 单一来源项目报价（明细）表

单一来源项目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桂林理工大学图书馆 2026 年数据库采购　　（11 分标 ）

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D3-002578-CGZX

序号	项目名称	报　价（元）	数量	单位	服务要求（品牌及规格型号）
1	维普经纶知识资源服务平台	62500	1	项	1.提供全球文献知识检索服务，对中外文文献资源一站式发现。用户在检索结果页面中，可查看包含多种文献类型、多个文献来源的电子与纸本文献内容。 2.检索发现结果应按照检索条件的相关度进行综合排序，并支持按出版日期、学术相关性等方式进行排序。在检索结果中对与检索条件相匹配的内容进行标红显示。 3.知识发现覆盖的文献数据规模不低于 10 亿条数据，类型包括中外文的期刊论文、图书、学位论文、会议论文、等文献类型 4.所有类型文献数据都同时标引中图分类号与教育部学科分类号。 5.知识发现覆盖的元数据定期持续更新，与来源数据保持一致。更新周期延迟应该在合理范围内。 6.文献发现结果中多个数据库来源中的同一篇文献符合读者的检索要求时合并显示，只保留一条结果记录，并完整显示该文献的多个来源连接，允许读者选择获取全文的途径。 7.具备软件开发技术能力，有自主知识产权平台，提供“知识资源系统”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8.文献发现可支持任意字段的精确匹配、模糊匹配、前置匹配等多种方式

					检索。支持读者输入复杂检索表达式进行检索。在检索结果中标识核心期刊。 9. 检索结果提供分面聚类的筛选，包括文献类型、出版年份、主题词、作者、学科分类、语言；支持将结果按引文、endnote、noteexpress 等格式导出。 服务期限：2026 年 6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陆万贰仟伍佰元（￥62500.00）					
服务期限（交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10 天内					

注：

报价为完成项目需求所有内容的总报价，总价包干，成交人在实施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采购人变更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唐源

供应商名称（盖章）：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报价时间：2026 年 9 月 7 日

附件三 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

1. 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 天内交付并全部调试合格完毕。

2. 交付地点：广西桂林采购人指定地点。

3. 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1） 按国家“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免费升级维护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免费升级维护期内，免费提供技术维护和售后保障服务。

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升级维护期内每年 2 次的免费培训。

3） 售后服务要求：①免费保修期内接到报障电话在承诺时间内派工程技术人员上门维修解决问题，如果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征得用户方管理人员同意；②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免费保修期内免费升级服务。③其余按厂家承诺执行。

4） 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售后服务方式

热线服务：指通过技术服务热线、投拆热线、销售热线、传真等方式进行的服务。总机：(023)67033812、67039968、63509804、63506028 服务热线：(023)67033367、67680860

网络服务：网络服务主要是以网络为主要媒介向广大维普用户提供的售后服务，网络服务的内容包括：网站客户服务区、Email 信箱服务、BBS 论坛的交流服务。Email：fwrx@cqvip.com

远程服务：为了提高对用户的服务质量，改善服务响应速度，经用户同意，可在 Internet 网络中将用户的 VIP 镜像服务器通过远程访问工具与我公司的远程服务计算机连接，借助 Pcanywhere、远程终端、netmeeting 等工具，由我公司的技术服务工程师操作，用户的技术工程师配合，从而迅速排除维普镜像站点运转故障的服务方式。

上门服务：上门服务由我公司客户服务工程师完成，指按照订购协议，在协议有效期间，上门服务包括产品安装、调试、更新、维护、培训等内容的服务方式。

5） 售后服务标准

热线服务标准

客户服务热线咨询时间：国家法定工作日 9：00～12:00，13:00～17：00。客户服务热线提供即时服务，不能当时电话解决的问题，在 1 小时内响应，告知用户解决方案和时间。

远程服务标准

具备远程服务条件的用户，远程服务 1 小时内响应，检索系统故障和小批量数据维护故障 1 天内解决。

上门服务标准

上门服务 24 小时内响应，省会城市及以上地区 3 天内解决，省会城市以下地区 5 天内解决。

供应商（公章）：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 ：唐源

日期：2026 年 9 月 7 日

附件四 安全承诺书

数据库名:维普经纶知识服务平台
所属网站域名: https://k.vipslib.com/
负责单位: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负责人姓名：唐源
联系电话：18696789506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和《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及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
二、遵守《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互联网 IP 地址备案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等国家相关部门有关文件的规定。
三、所提供试用数字资源不含以下内容: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 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四、不从事下列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活动:
1. 未经允许，将贵单位 IP 地址、数据接口等技术参数用于除开通产品使用权限之外的其它用途;
2. 未经允许，将贵单位相关统计数据和用户信息用于除交付贵单位使用的其它用途;
3. 故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4. 其他危害计算机信息网络安全的。
5. 本数据库不存在知识产权问题，如后续使用过程中发生知识产权争议与桂林理工大学图书馆无关。

本单位郑重承诺将严格遵守以上条款和数据库内容的合法性和意识形态上的安全性，如有违反本承诺书有关条款的行为，由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贵单位可立即终止与本单位的合作。

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单位盖章：重庆维普智图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9 月 7 日